

(上接B112版)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及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22日 14:30 点 分
召开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58号横琴国际金融中心33A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22日

至2024年4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2023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6	关于2024年度向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向全资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2024年度向参股公司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订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董监会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1、各会议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十三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6,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6,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先选择其中的一个股东账户,然后再进行投票表决。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投票,视其为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类别普通股和相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权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01	方正科技	2024/4/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被委托人身份证件、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件出席。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请于2024年4月16日至4月17日的17:00时前通过电话、邮件、传真、信函方式登记。

公司电子邮箱:IR@foundertech.com

信函送达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726号华敏翰尊国际大厦9楼K座

方正科技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邮编:200050

登记电话:021-58400030

登记传真:021-58408970

六、其他事项

1、电邮:IR@foundertech.com;电话:021-58400030;传真:021-58408970;

2、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现场会议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